

证券代码：600909

证券简称：华安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0-063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及文件。会议于2020年8月13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数占董事总数的100%。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规范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20-064)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14日